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3-046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11名,实际表决董事11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奔先生、张小会先生、倪平波先生、王伟先生、李成波先生、陈磊先生、崔传建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鲁篱先生、刘用明先生、余振先生、张擎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晓慧女士、鲁篱先生、张东辉先生和刘利剑先生就此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所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还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制度原文。

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

附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奔,男,1977年2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职工监事,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党总支书记,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张小会,男,1974年10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历任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计划处副处长、总工办主任,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3、倪平波,男,汉族,1975年9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总经理。现任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主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王伟,男,汉族,1981年2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北京贵都酒店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北京蟒山旅游度假村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管,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现任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5、李成波,男,汉族,1975年3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信集团公司政企客户事业部解决方案中心业务经理,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非运营商集团客户处高级业务经理、集客事业部集客拓展与服务处高级业务经理、集客事业部集客拓展与服务处督导、集团客户处督导。现任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集客事业部集客拓展与服务处副处长。

6、陈磊,男,汉族,1973年9月生,中共党员,本科毕业,经济师。历任茂县财政局副局长、局长、党组书记,茂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党组书记,茂县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兼茂县发改局局长、党组书记、工业园区管委会主任,壤塘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阿坝州发改委副主任、党组成员,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7、崔传建,男,汉族,1978年1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监事,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监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网雄安思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福建亿力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江西思极智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鲁篱,男,1970年5月生,中共党员,法学博士,教授。先后在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工作,曾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刘用明,男,汉族,1964年11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现任四川大学金融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四川大学审计处副处长,兼任中国农工民主党成都市委常委、成都市政协委员、中国世界经济学会理事、美国堪萨斯州立大学访问学者、四川省监察厅特邀监察员。专业从事金融学、国际贸易、财务管理领域的教学、科研及相关管理工作。

3、余振,男,汉族,1980年5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后,教授,现任武汉大学弘毅学堂院长、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兼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美国经济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国家高端智库国际法治研究院团队首席专家、教育部区域国别备案基地武汉大学美加所所长。

4、张擎,女,汉族,1972年出生,美国哥伦比亚大学MPA,现任力鼎资本合伙人、江苏鼎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职于花旗银行、国泰君安证券、万国证券、世界银行标准碳基金等,具有二十多年的资本市场从业经历,专注于股权投资及收购兼并等。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3-047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11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5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5名,实际表决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喻梅女士、沈剑萍女士、陈太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6日

附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1、喻梅,女,汉族,1971年9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四川银海软件有限公司派驻四川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四川启明星银海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市场发展部经理、财务总监、审计部经理,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政工部经理、党群工作部(政工)主任、工会主席、党总支纪检委员、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沈剑萍,女,汉族,1974年1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工学、管理学双学士,高级会计师。历任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财务处副处长,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财务部主任,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纪委委员。现任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3、陈太林,男,羌族,1969年7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历任松潘县财政局副局长、局长、党委书记,茂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主任、党委书记,茂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局局长、党组副书记,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3-048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2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2月21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下沙河铺42号望江宾馆国际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2月21日

至2023年12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2.01	候选人王奔先生	√
2.02	候选人张小会先生	√
2.03	候选人倪平波先生	√
2.04	候选人王伟先生	√
2.05	候选人李成波先生	√
2.06	候选人陈磊先生	√
2.07	候选人崔传建先生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3.01	候选人鲁篱先生	√
3.02	候选人刘用明先生	√
3.03	候选人余振先生	√
3.04	候选人张擎女士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4.01	候选人喻梅女士	√
4.02	候选人沈剑萍女士	√
4.03	候选人陈太林先生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3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4日、2023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31	国网信通	2023/12/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出席人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邮件和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1800号天府软件园G区3栋10楼(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三)登记时间:2023年12月20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1800号天府软件园G区3栋10楼(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人:王定娟

联系电话:028-87333131

传真:028-68122723

联系邮箱:zqglb@sgitc.com

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2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候选人王奔先生	
2.02	候选人张小会先生	
2.03	候选人倪平波先生	
2.04	候选人王伟先生	
2.05	候选人李成波先生	
2.06	候选人陈磊先生	
2.07	候选人崔传建先生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候选人鲁篱先生	
3.02	候选人刘用明先生	
3.03	候选人余振先生	
3.04	候选人张擎女士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4.01	候选人喻梅女士	
4.02	候选人沈剑萍女士	
4.03	候选人陈太林先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23-110
转债代码:113633 转债简称:科沃转债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2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2月25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苏州吴中区太湖东路299号澹台湖大酒店西楼一楼澄湖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2月25日

至2023年12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选举李钱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3年12月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486	科沃斯	2023/12/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3年12月22日 上午9:00-11: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友翔路18号

联系人:徐喆

联系电话:(0512)65875866

传真:(0512)65982064

(四) 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不发礼品,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李钱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3-072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20,862,0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11%,均瑶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票(含本次)711,23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69.6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12%。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均瑶集团《关于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的告知函》,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均瑶集团	102,086.21	46.11%	2,000	1.96%	0.90%	2023年12月4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	71,123	69.67%	32.12%
合计	-	-	2,000	1.96%	0.90%	-	-	71,123	69.67%	32.12%

注:若有尾差,则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均瑶集团	102,086.21	46.11%	73,123	71,123	69.67%	32.12%	0	0	0	0
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3,606.70	1.63%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05,692.91	47.74%	73,123	71,123	67.29%	32.12%	0	0	0	0

注:若有尾差,则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三、控股股东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均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1、均瑶集团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4,100万股,占均瑶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13.81%,占公司总股本的6.37%,对应融资余额为18.36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6,130万股,占均瑶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35.39%,占公司总股本的16.32%,对应融资余额为28.69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均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均瑶集团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股票分红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均瑶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8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延长股票质押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大股东刘百宽先生关于其延长股票质押期限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刘百宽先生于2022年12月2日将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17,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因个人资金需求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后于2023年10月27日对上述质押进行了部分还款并解除质押6,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现刘百宽先生将上述剩余质押股份的质押期限延长至2024年11月29日。本次延期已于2023年12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手续。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用途
刘百宽	是	11,100,000	8.39%	1.10%	否	否	2022年12月2日	2024年11月29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需求

注:本公告各表格中若比例合计项与各分项之和不一致,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刘百宽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成员。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60,202,6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75%。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24,414,1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1%,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7.81%。刘百宽家族成员中有质押情形的股东详细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百宽	132,245,727	13.09%	65,700,000	65,700,000	49.68%	6.50%	39,600,000	60.27%	59,584,295	89.54%
刘百春	102,742,266	10.17%	58,714,184	58,714,184	57.15%	5.81%	0	0%	0	0%
刘百庆	11,370,695	1.13%	0	0	0%	0%	0	0%	0	0%
刘国威	5,649,398	0.56%	0	0	0%	0%	0	0%	0	0%
霍素珍	5,356,104	0.53%	0	0	0%	0%	0	0%	0	0%
霍戊寅	716,965	0.07%	0	0	0%	0%	0	0%	0	0%
刘国勇	167,003	0.02%	0	0	0%	0%	0	0%	0	0%
刘彩丽	85,464	0.01%	0	0	0%	0%	0	0%	0	0%
刘彩红	16,538	0.00%	0	0	0%	0%	0	0%	0	0%
闫瑞铅	20,000	0.00%	0	0	0%	0%	0	0%	0	0%
闫瑞鸣	21,907	0.00%	0	0	0%	0%	0	0%	0	0%
西藏昌都市合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0,602	0.18%	0	0	0%	0%	0	0%	0	0%
合 计	260,202,669	25.75%	124,414,184	124,414,184	47.81%	12.31%	39,600,000	31.83%	59,584,295	43.88%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0%,对应融资余额为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15,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2%,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4.35%,对应融资余额为18,600万元。股权质押融资的款项全部用于股东个人资金需求,一年内可通过滚动还款等方式将质押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加上年度分红及个人自有资金,资金偿付能力有保障。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延期协议;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3-072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通重装")、烟台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亚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亚通重装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招行烟台分行")的贷款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实际为亚通重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539.99万元;公司为烟台亚通在招行烟台分行的贷款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实际为烟台亚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115.93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4日公司与招行烟台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在保证责任期间内,为亚通重装对招行烟台分行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的贷款本金余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烟台亚通对招行烟台分行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的贷款本金余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17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3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15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预计不超过6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预计不超过9亿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编号为2023-010号、2023-015号和2023-024号的公告。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3569038345D

成立时间:2010年12月31日

法定代表人:焦召明

注册资本:12,100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经济开发区玉海街689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汽车销售;交通设施维修;货物进出口;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进出口;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亚通重装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亚通重装总资产为661,557,838.08元,总负债为253,846,805.94元,净资产为407,711,032.14元,2022年1-12月的营业收入为426,995,685.12元,净利润为72,198,776.12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亚通重装总资产为659,110,305.10元,总负债为221,745,929.36元,净资产为437,364,375.74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为258,588,843.91元,净利润为29,526,163.96元。

(二)被担保人名称:烟台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117666768216

成立时间:2004年9月13日

法定代表人:焦召明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福山高新区永达街西首(福新街道办事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金属制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设备研发;金属制品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烟台亚通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烟台亚通总资产为156,103,161.16元,总负债为94,266,879.14元,净资产为61,836,282.02元,2022年1-12月的营业收入为149,907,409.46元,净利润为4,033,949.25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烟台亚通总资产为149,761,594.70元,总负债为82,531,396.76元,净资产为67,230,197.94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为106,177,738.53元,净利润为4,536,606.18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保证人: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最高债务本金余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保证期间: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担保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二)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保证人: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烟台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最高债务本金余额:人民币3,500.00万元

保证期间: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担保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保障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项顺利进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同时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29,747.83万元(全部为对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78%,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3-076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马来酸氯苯那敏片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1、药品通用名称:马来酸氯苯那敏片

2、受理号:CYHB2250615

3、剂型:片剂

4、规格:4mg

5、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6、上市许可持有人名称: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地址:贵州省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航路212号

7、生产企业: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地址:贵州省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航路212号

8、原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52020303

9、申请内容:1、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2、变更药品处方中的辅料;3、变更生产工艺;4、变更药品注册标准。

10、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 号)和《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 年第 100 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的马来酸氯苯那敏片于2002年9月13日在国内正式上市,并于2022年9月15日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一致性评价申请,于2022年9月30日获得受理。

马来酸氯苯那敏片是用于治疗过敏性鼻炎、感冒和鼻窦炎及过敏性皮肤疾患如荨麻疹、过敏性药疹或湿疹、血管神经性水肿、虫咬所致皮肤瘙痒的抗组胺药物。

目前马来酸氯苯那敏片在中国境内通过一致性评价的生产厂家还包括云南植物药业有限公司、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仁和堂药业有限公司。根据药智网数据显示,2022年马来酸氯苯那敏片在中国城市、县级及乡镇公立医院和城市零售药店的销售额分别为人民币3,930万元和3,303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马来酸氯苯那敏片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使该药品具备参与国家药品集中采购的资质条件,同时也为公司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研究工作积累了宝贵经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带来新的市场机会。

四、风险提示

由于药品生产、销售情况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3-079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2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的6名激励对象已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8,008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因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2022年绩效考核未达标,不满足当期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7,342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05,350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96,928,515股减少至396,823,165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96,928,515元减少至人民币396,823,165元(因公司发行的"珀莱转债"自2022年6月1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2年6月14日至2027年12月7日。上述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包括公司自2022年6月14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的转股数量6,427股)。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88号珀莱雅大厦

2、申报时间:2023年12月6日起45天内(工作日9:00-11:30;13:30-17:00)

3、联系人:王小燕

4、联系电话:0571-87352850

5、传真号码:0571-87352813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6日